

畢達哥拉斯述而不作，其之所以在西方哲學史中佔有一席之地，乃因為他曾建立了一個宗教性組織（sect），提倡獨特的人生觀點，並予人們安慰。他更身體力行，要跟隨他的人謹守生活的誠條，藉今生的言行引入幸福。他的影響在南意大利及克羅頓城（Croton）一帶特別大，甚至涉及政治，也招惹了不少敵人的逼迫。接受他的言論的，多為「水深火熱」中的城市人，他們在腐敗放縱的生活中感受不到快樂或心靈的滿足，加上戰敗後精神萎靡，喜歡聽從畢氏說要過簡樸的生活，彷彿他來就是要重振道德及生命的力量。

一如其他有魅力的聖人，畢達哥拉斯被傳頌為儀態典雅、聲音洪亮但和諧，且能施行奇事。他與緊緊跟隨他的幾百個年輕人過着團契式的樸素生活，向學童及婦女演說，並得到克羅頓市政府的支持，視他為該市的希望。然而當畢氏年老了，有次以天份及才能不足為理由，拒絕收納一個望族的兒子西倫（Cylon）為徒以後，畢達哥拉斯的組織，便從此受到連串詆毀、誣告、驅逐，甚至被放火的迫害。

## 螺旋式的輪迴

畢達哥拉斯對人生終極問題的關注，並以生活的實踐為救贖之途，使他有異於其他希臘的哲人。他以宇宙人生的時間為無盡的、螺旋式的輪迴，人的靈魂便在這個輪迴中兜轉，落入不同生命的肉體當中。肉體在東西方哲學的早期總帶有貶義，像囚牢、也像墳墓。肉體的情欲叫靈魂掙扎，它也會衰老軟弱而帶來人生的痛苦，就是叫靈魂不自由不快樂。畢達哥拉斯強調修行，克制欲望，求脫離肉體的需索，使靈魂重獲自由，當中便有「超脫」的意味。當然，作為宗教性的組織，其所引申的教條實踐，包涵了許多細節和禁忌，包括不應吃豆（因豆像人體的私處）及不應吃跌落枱面的食物（以節制飲食，而從枱上跌下來的東西也是屬於死去的人的）。

據說有次畢氏在路上走過，看見有人鞭打小狗，便生憐憫，並制止說：「別要打牠，牠吠的時候，我認出牠正載着我一位朋友的靈魂。」畢氏的靈魂在不同肉體中輪迴之說，有人溯源說是來自埃及的。埃及人認為人的靈魂在肉身死後會進入那時正出生的動物的身體，繼而是乾地、海洋及空中的生物，然後再度進入人體；一個輪迴約需三千年。但也有人指出希臘輪迴說比較複雜，其中也滲入了從印度、中亞或南俄輸入的生命觀念；而畢氏組織的宗教性儀式，相信是他個人從埃及人的儀典中移借過來的。

### 哲學性的「和諧」觀念

在這兒需補充畢氏的數說。數是命運，是宇宙和人生生成變化的輪迴，但畢氏又提出哲學性的「和諧」觀念，這與東方意味濃厚的「超脫」活動有關。

人生總有善惡、美醜、是非兩種力量在對峙着，還有其他如理性與感性、精神與物質、靈魂與肉體等的二元對立局面。但人有天生超越此等矛盾鬥爭的能力，達致心境的寧靜和諧；而修行則有助於這種和諧。雖說在當下的人生須靠個人的實踐來超脫，但超脫矛盾、達致和諧的能力，其實又源於宇宙物質本身。有說畢達哥拉斯此說，代表了西方哲學論宇宙人事，總強調一種內在的，而非外來的力量，使哲學有別於西方的神學。但他在西哲史中又儼然以一個聖人的姿態出現，其對希臘哲學的貢獻，不下於一份個人的魅力。